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由经过半数独立董事推选的独立董事夏宽云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名,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名。与会独立董事已知悉所议事项相关必要信息,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全体独立董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和存放募集资金的情形。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全票通过。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夏宽云



蔡江南



董伟

